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闽科成函〔2021〕56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征集 2022 年福建省 中科院 STS 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 需求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中科院在闽研究所：

为进一步深化我省和中科院科技合作，推动中科院重大科技成果在我省落地转化，现面向全省征集福建省中科院 STS 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以下简称“STS 重大项目”）需求。征集的需求将作为编制 2022 年“STS 重大项目”申报指南的依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需求要围绕我省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物与新医药、节能环保、海洋高新等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亟需解决的关键核心技术。

二、由于“STS 重大项目”须由我省企业与中科院所属研究所合作（签订正式的技术合同并认定登记）并联合申报，因此要提出有合作或合作意向的需求，同时鼓励我省高校作为合作单位共同参与。

三、项目需求建议单位编写项目简介（格式见附件），字数不超过 800 字，项目执行期从 2022 年 3 月开始，原则上不超过 3 年。已获得科技厅、发改委、工信厅等政府部门立项支持的相同或类似项目需求原则上请勿重复提交。

四、每个推荐单位限报 1 项需求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材料电子档（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 PDF 格式扫描件和 Word 文件）发送至我厅电子邮箱，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联系处室：省科技厅成果转化处

联系电话：0591-87271671

电子邮箱：yphong@fjirsm.ac.cn

附件：福建省中科院 STS 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需求简介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福建省中科院 STS 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需求简介

项目名称	
推荐单位	
牵头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合作单位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规上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技术合同签订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签订 <input type="checkbox"/> 已登记备案
立项的必要性	
研究内容及创新性	
预期目标 (包括技术和经济指标)	
现有研究基础	
资金筹措	(含预计总投资和申请资助经费, 申请资助经费不超过 300 万元)

备注: 请将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电子档(盖章页 PDF 扫描件和 Word 版本原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yphong@fjirsm.ac.cn, (注明: 福建省中科院 STS 计划配套院省合作重大项目需求材料)。